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纵科技”、“公司”）2017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 号）等有关规定，对合纵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智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73 号）核准，公司配套募集资金总额 467,649,1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19,479,245.29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8,169,854.71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8,705,96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29,463,890.71 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7]17305 号）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东方花旗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标的公司湖南雅城、广发银行长沙分行、东方花旗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

2、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根据中兴财光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220006 号《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110908352010102	9,593.05
广发银行长沙分行	9550880055325400329	9,525.9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人民币 295,568,911.27 元（不包含与发行有关费用 19,479,245.29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56,809,119.04 元，包含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共计人民币 4,208,175.6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9,119.04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主要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56,790,000.00 元。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情况，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形，具体如下：

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湖南雅城年产 20,000 吨电池用磷酸铁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湖南雅城年产 20,000 吨电池用磷酸铁项目	实施地点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康路湖南雅城厂区内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檀金路以南、发展北路以西
	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的闲置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4 亿元的闲置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到期，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审计机构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220006 号《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

“我们认为，合纵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合纵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通过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并通过与公司及有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等方式，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存放、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764.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0.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04.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购买资产现金对价	否	21,366.81	21,366.81	-	21,366.81	100.00	--	--	--	--
支付交易税费	否	2,133.19	2,133.19	-	2,065.01	96.80	--	--	--	--
湖南雅城年产 20,000 吨电池用磷酸铁项目	否	23,264.91	23,264.91	3,430.79	8,073.00	34.7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6,764.91	46,764.91	3,430.79	31,504.8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6,764.91	46,764.91	3,430.79	31,504.8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年4月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湖南雅城年产20,000吨电池用磷酸铁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康路湖南雅城厂区内变更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檀金路以南、发展北路以西；同时由于新基地土地招拍挂程序的影响，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上述募集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5,679.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8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末已归还2,321.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罗红雨

刘铮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